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4-022 证券代码:000537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 G1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营业收入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事项说明:公司召开董事会1次,专门委员会2次,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2023年度财务报表等事项履行审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2.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报告期内,严格执行投资者保护,审慎编制财务报告,累计发布公告14份,帮助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动态,为投资者价值判断及投资决策提供有效信息。

3. 分类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行业类别变更申请,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委员会认定,公司所属行业由“房地产业(K70)”变更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公司行业类别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4. 投资者沟通情况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在热线电话、互动易平台、企业邮箱等常规交流方式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渠道,通过“面对面”方式,帮助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动态,为投资者价值判断及投资决策提供有效信息。

5. 人员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张健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免去其总经理助理职务;聘任周奕志先生、伊成俊先生为总经理助理。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发布的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6. 对外投资情况 为保障公司新能源项目后续开发建设及专业化运营,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所属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对外投资设立陕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主要负责鲁能新能源5.7万千瓦复合式风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与国网青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青海德令哈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青南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主要负责青南综合能源15万千瓦复合式风电项目开发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营业收入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22 证券代码:002491 债券简称:通鼎互联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以下统称“解释第17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本期起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将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以此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变更。

1. 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了《解释第17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关于售后回购交易的会计处理”进行进一步规范和明确,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将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以此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变更。

2.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7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7号》的规定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损益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4-021 证券代码:002491 债券简称:通鼎互联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营业收入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法定代表人:沈小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当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楷甫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营业收入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